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106号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2023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286.04万元，同比下降38.04%。分行业，仓储及仓储增值服务业务收入27,233.94万元，同比减少37.77%，毛利率为0.98%，同比下滑15.85%，送货服务业务收入9217.52万元，同比减少45.27%，毛利率为17.18%，同比增长5.89%；分地区看，华东地区、华中地区、华南地区、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变动分别为-33.53%、-2.97%、-80.30%、-52.20%，毛利率变动分别为-4.99%、3.97%、-84.13%、-7.16%。请你公司：

（1）量化分析仓储及仓储增值服务业务毛利率大幅下滑，送货服务业务收入下滑的情况下毛利率小幅增长的原因及其合理性，两个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

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若存在，请详细说明原因。

(2) 补充说明华南地区、西南地区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远高于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下滑幅度的原因，华中地区毛利率增长、华南地区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为-15,626.10万元，同比下滑9,679.39%，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10,611.66万元，同比下滑54.41%。20223年第一季度，你公司净利润为-194.04万元，扣非净利润为-659.54万元。你公司预计2024年全球电子产品需求复苏存在一定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请你公司结合物流市场、3C电子产品消费需求、公司竞争力、收入成本变动情况，说明你公司持续亏损的情况是否仍将持续。若是，请提示相关风险。

3. 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79.89万元，同比增长28.85%，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为支付仓库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子公司火灾案件赔偿款尚未支付完毕；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追回前期欠款；因银行贷款逾期事项已和解，解除相应被冻结资金。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项目上期金额为-9,801.43万元，本期金额为7,022.07万元。请你公司：

(1) 逐项说明前述原因对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和净利润产生的具体影响金额，并量化分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净利润变动趋势

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补充说明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金额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是否与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变动金额及趋势一致。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4. 年报显示，你公司自 2018 年以来已连续六年亏损，期末净资产为负，资产负债率为 120.37%，期末负债总额为 67,378.38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为 58,012.84 万元，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4,389.44 万元，现金流紧张。公司已经无法通过市场化间接融资方式筹集到公司经营及偿债所需资金，目前仅能通过股东借款的方式筹集资金，以应对面临的偿债及其他资金需求，存在流动性风险。你公司在前期公告中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你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的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3,869.61 万元、1,203.91 万元、1,241.10 万元，研发人员数量为 225 人、189 人、125 人。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若在 2024 年未能完成向特定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你公司拟如何支付一年内到期的相关债务，是否制定具体的偿债方案，公司是否能够通过自身发展有效解决流动性风险、净资产为负的风险。若否，请提示相关风险。

(2) 补充说明截止回函日为“加大 3C 电子行业市场开发力度”“拓展新能源汽车及快消费品供应链业务发展新赛道”

“加大公司国际化业务拓展力度”采取的具体措施及其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期内是否新增相关行业或海外客户、与新增客户的合作规模、预期对你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3) 补充说明 2020 年以来重要客户流失情况及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相关客户是否有回流，公司净资产为负的情况、流动性风险及持续经营能力风险是否可能进一步导致公司重要客户的流失。若是，请提示相关风险，并说明拟采取或已采取的具体措施。

(4) 补充说明报告期内增加投入的具体研发项目及成果，相关研发投入对你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产生影响，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是否合理、准确，你公司研发投入和研发人员数量持续下滑的情况下“加大技术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具体如何体现，存在流动性风险的情形下是否具备加大研发力度的资金实力。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3,821.98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为 65.71%，应收账款的金额较大。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2,489.56 万元，计提比例为 78.09%，较期初增长 39.95 个百分点，主要系对深圳市新宁智能物流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大额坏账准备所致。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期初余额为 4,384.99 万元，本期因其他原因减少 1,881.27 万元，系根据《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以债权出资至重整持股平台“宁海知豆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导致原 100%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减少

所致。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对深圳市新宁智能物流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发生的原因、减值迹象发生的具体期间、前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本期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及时。

(2) 补充说明以债权出资至重整持股平台宁海知豆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详细情况，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对你公司应收账款项目的具体影响，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理、准确。

(3) 补充说明截至回函日应收账款回款及转销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6.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0,119.75 万元，其中一年以内应付金额 7,581.97 万元，一年以上应付金额为 2,538.68 万元。请你公司列示前十大应付账款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应付对象及关联关系（如有）、交易内容、具体金额、形成时间，核实是否存在逾期情形、是否存在清偿压力。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7. 你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 59,233.99 万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 105.82%。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形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计负债、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的金额及明细，你公司是否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依据是否合理、金额是否准确，是否及时充分计提预计负债，你公司及子公司账户

是否存在因诉讼或仲裁原因被冻结情况，截至回函日相关账户是否解冻。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8. 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为 10,465.64，管理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为 25.35%。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21.38%、19.70%、19.05%。请你公司结合公司管理费用明细以及同业可比公司情况，补充说明公司管理费用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年报显示，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714.23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政府补助发放金额及事由是否与相应通知或文件匹配、相关政府补助是否附生效条件、是否具备无偿性、补助的具体到账时间、收益的确认时点、是否履行披露义务、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10. 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5 月 2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4年5月15日